

桃園市童軍會參加第29屆世界童軍網路大會活動辦法

- 一、宗旨：
 1. 培養童軍網際網路電腦資訊之愛好、增進國際友誼。
 2. 培養童軍伙伴之專門知能及領導能力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- 三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童軍會、桃園市立中山國小
- 四、協辦單位：本會所屬各童軍團
- 五、活動日期：114 年 10 月 19 日（星期日）。
- 六、活動地點：桃園市立中山國小（桃園市桃園區國際路一段 1070 號）
- 七、參加對象：本市學校及社區幼童軍、童軍、行義童軍經家長同意，均可報名參加。
- 八、活動費用：每人新台幣三百元（包括餐費、保險費、行政費、紀念布章、活動材料費等），不足部分由本會籌措。
- 九、活動內容：
 1. 網際網路語音及視訊通信。
 2. 定向越野運動介紹及體驗。
- 十、報名方式：請填妥報名表後，於 114 年 10 月 9 日（星期四）以前，連同參加費用（劃撥帳號：00170215 桃園市童軍會）逕送（寄）。地址：桃園區延平路 326 號 4 樓 電話：03-2181356（含傳真）或 e-mail：c282004@yahoo.com.tw。
- 十一、規定事項：
 1. 參加伙伴一律穿著童軍制服，配件齊全。未宣誓伙伴請穿著學校運動服。
 2. 攜帶物品：健保卡、筆記本、原子筆、水壺或茶杯。
 3. 各項相關訊息將登載於桃園市童會公佈於 Facebook 上「桃園市童軍會」粉絲專頁
<http://www.facebook.com/TYScoutCouncil>；若有相關事項詢問，可電洽：03-2181356 / 0916-878752 童軍會徐小姐或 E-mail: c282004@yahoo.com.tw 聯繫。
- 十二、工作人員及帶隊服務老師活動期間，請准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並於二年內在不支領代課費及不影響課務前提下自行擇日補假，全程參與服務人員及帶隊教師核給研習時數 6 小時，請於活動前自行上網登錄。
- 十三、本辦法經理事長核可並送教育局同意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